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呂佳如

電話：3322101#7522

電子信箱：1006955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5000338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5000338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03387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「2030雙語政策—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效能—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期進修計畫—115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」報名簡章及修正報名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教署114年12月3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263號及本局115年1月2日桃教中字第114013032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為提升本國籍英語教師教學知能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下稱臺師大）辦理旨案，透過選送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，精進其英語教學專業知能，以利國中小英語教師運用有效教學策略，提高國中小學生英語口語表達及溝通能力，並經本局於115年1月2日桃教中字第1140130328號函知國中小各校鼓勵教師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檢送旨案報名簡章及修正報名表（可編輯檔）各1份，相關表件可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—最新消息—下載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9b960n>）。

教務處

115/01/15 13:19



1150000333

有附件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裝

訂

線

